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为人民币 2,478,599.68 万元，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新增交费为人民币 1,399,309.60 万元，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为人民币 571,235.84 万元。相关数据将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网址为 www.circ.gov.cn）公布。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2 日